



□本报记者 卢志坚
通讯员 黄晏如

“检察机关面对面答复建议提案的方式特别好!”近日,在江苏省检察院组织的代表委员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汇报会上,江苏省政协委员、苏州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队长邱峰说。此前,他刚刚参加了该院组织的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工作专题视察。

在今年年初召开的江苏省两会上,江苏省检察院收到交办的代表建议、委员提案59件。目前,建议提案办理工作

已经取得阶段性成效,38份答复意见已送主办单位,其他建议提案也在办理之中。在59件建议提案中,有13位代表委员提出了4件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建议提案,邱峰提出的《维护生物多样性和水域生态安全,加强我省放牧活动规范》提案就是其中之一。

为了让代表委员实地看到检察机关落实建议提案的情况,日前,省检察院邀请今年在江苏省两会上提出有关生态环境保护建议提案的10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来到盐城专题调研检察机关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代表委员们先后视察了中海油江苏天然气有限公司盐城“绿能港”项目、“月亮湾”海洋生态保护区、亭湖丹顶鹤国家级珍稀鸟类保护区等生态环境保护保护点,详细了解江苏省检察机关在碳汇湿地生态修复、维护生物多样性、守护水域生态安全等方面开展的工作。

“建议进一步深化‘公益诉讼+碳交易创新机制’的有益探索,推动建立区域治理联盟,利用科技手段提高环境保护质效,不断加强国内外交流与合作,共同推进盐城乃至全省的生态系统保护工作。”(下转第二版)



铭记抗战历史·传承抗战精神

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

开栏的话 铭记历史才能砥砺前行。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人民在抗日战争的壮阔进程中孕育出伟大抗战精神,向世界展示了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爱国情怀,视死如归、宁死不屈的民族气节,不畏强暴、血战到底的英雄气概,百折不挠、坚忍不拔的必胜信念。今年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为弘扬抗战精神,赓续红色血脉,本报今起推出“铭记抗战历史 传承抗战精神”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专栏,本报记者跟随检察人员一同寻访历史记忆,记录检察机关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协同各方保护抗战遗址遗迹、抗战文物,维护抗战英烈荣誉名誉,传承、弘扬抗战精神的努力和成效,敬请关注。

“希望上海的秘密电台旧址和山东沂南的故居能成为传承红色基因的重要阵地。”今年正值抗战胜利80周年,在修缮英烈设施的同时,希望能让红色故事代代相传。“这次沪鲁两地检察机关的合作,是红色资源保护的一次创新探索。”……

近日,一场跨越800公里,以“回溯英烈初心之路”为主题的检察公益诉讼交流活动在上海市黄浦区检察院举行。来自山东沂蒙革命老区的临沂市、沂南县两级检察院检察官与上海检察官共聚一堂,将目光聚焦在一位生命定格在38岁的红色电波英雄——秦鸿钧身上。

推动秘密电台旧址保护升级

秦鸿钧是党的秘密电台工作者,电影《永不消逝的电波》原型之一,1927年入党。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他受命在上海设立秘密电台。如今,位于上海市瑞金二路(原全神父路)148号的黄浦区牙病防治所的阁楼,就是秦鸿钧设立秘密电台的旧址所在。

2021年,黄浦区检察院在对区域内英烈纪念馆设施的管理、开放参观、标识维护等开展专项监督时,发现秦鸿钧秘密电台旧址一直以来均由原址所在单位进行日常管理,因展示空间狭小陈旧、展陈区域和工作区域混同、珍贵史料的汇总整理不全面,导致相关英烈纪念馆不能充分发挥其宣传教育功能,严重影响英烈故事和英烈精神的传播度。

2021年至今,该院先后通过磋商、制发检察建议等形式,分别就设施保护利用、数字化保护以及发掘新时代红色资源等方面,督促相关行政部门依法履职,加强对秦鸿钧秘密电台旧址的管理与维护,并做好秦鸿钧烈士故事的宣传工作。相关行政机关随即进行整改,推动旧址所在管理单位腾出21平方米的空间作为独立展厅,联系到秦鸿钧烈士的后人,搜集、整理、还原了大量史料照片和发报机等重要工作物件,以图文、视频、实物等方式展出。与此同时,管理单位还组建了一支青年宣讲队伍,每周安排三个半天免费对外开放,讲述英烈故事。如今,这里已经成为向公众讲述隐蔽战线故事的生动课堂。

『永不消逝的电波』发出新信号

□本报记者 张心恬 通讯员 许泽茜 朱献贵

抗战烈士纪念碑走出杂物间

贵州凤冈: 检察监督推动抗战纪念碑管理『提档升级』

□本报记者 丁艳红 通讯员 朱颖

“昔日断裂的纪念碑已经修复,管理制度挂牌上墙,文物得到有效保护。”日前,贵州省凤冈县检察院邀请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益心为公”志愿者、人民监督员等对一起督促保护抗战文物公益诉讼案开展回访。

1937年7月7日,抗日战争全面爆发,无数凤冈儿女投身报国,英勇牺牲。1938年7月7日,为悼念死难将士,振奋抗战决心,凤冈县立纪念碑于原县城朝贺寺(今凤冈第一中学校园内)。纪念碑高1.88米,宽0.40米,厚0.42米,重1580斤,正面竖向阴刻楷书“抗战阵亡将士纪念碑”9个大字,背面阴刻立碑时间,两侧为纪念碑正文。

1983年,该纪念碑由凤冈县文物主管部门收藏。2015年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之际,凤冈县有关部门按照1:1的比例复制新的纪念碑,安放于凤冈县烈士陵园。2016年,纪念碑原件纳入凤冈县可移动文物保护范围,并于2018年从凤冈第一中学搬出,存放于县文化馆内。随着时间的推移,这座承载着历史记忆的纪念碑却因保护不善面临各种问题。今年2月,凤冈县检察院接到线索称,纪念碑原件断裂未修复,现有存放地达不到基本的馆藏条件,文物安全得不到保障。

“纪念碑被随意堆放在县文化馆杂物间,积灰蒙尘、断裂缺损。”3月,凤冈县检察院检察官现场检查时发现,纪念碑保护状况堪忧。“凤冈县全县登记在册的馆藏文物均无专门的保管场地,部分文物暂存于凤冈县档案馆。纪念碑原件虽存放在县文化馆,但因文化馆也无专门的文物储藏室,纪念碑只能与其他杂物共同杂乱堆放。”走访时,相关部门工作人员表示。

承办检察官还发现,纪念碑复制件本体或附属设施没有表明复制的标识,只是在距离复制件十几米外的说明上载明“纪念碑因碑身出现断裂未修复,2015年凤冈县按照1:1的比例复制后安放”等字样,容易让社会公众造成误解。相关文物主管部门对纪念碑保护存在重视不够、机制不健全、文物未定级修复、复制件标识标志不规范等问题,导致文物安全得不到保障。

(下转第二版)

安徽:推进专项督察向深向实开展

□本报记者 刘亭亭 结合为基层减负、

整治侵害群众利益等突出问题专项活动,将司法责任制落实不到位问题一一剖析检视,制定18条具体整改措施;围绕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确定多个调研课题,省院牵头,市级院“AA制”认领,既解决“面上能看见”的难点,更剖析“内里看不见”的堵点……自最高人民法院部署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专项督察(下称“专项督察”)以来,安徽省检察院制定专项督察实施方案,由省院“一把手”挂帅,分院院领导落实“一岗双责”,检察长督察部门牵头抓总,相关部门明确任务,市级院及所辖基层院聚焦突出问题、重点案件、“关键少数”、关键岗位制定自查自纠方案,协同一体持续推进专项督察向深向实开展。

记者了解到,安徽省检察院制定了实地调研工作方案,梳理突出问题参考清单,由3位省院领导分别带队,抽调骨干组成3个调研组分赴6个重点市级院,随机抽选基层院开展实地督导;同时,各市级院对所辖基层院自查自纠方案制定和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确保问题找准、自查自纠到位。如合肥市检察机关对今年一季度“诉判不一”的案件进行定向查纠;阜阳市检察机关重点核查检察长办案是否亲自阅卷、调查核实、讯问、出庭等;宣城市检察机关开展司法救助案件专项检查,排查是否存在需追究司法责任的案件线索等。

据悉,安徽省检察院正在筹备举行全省检察机关专项督察调度会。“我们将以深化专项督察为契机,强化专项督察成果转化运用,增强开展追责惩戒的主动性,推动检察官惩戒工作实质化运行,以追责惩戒倒逼司法责任制落实,切实提高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安徽省检察院检务督察部门负责人说。

全国人大代表金不换建议 做强“‘豫’见未来”未检工作品牌



金不换代表(左一)参观未成年综合保护中心。

代表委员 检阅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张雨农 欢迎乐)近日,“豫”见未来·金不换工作站揭牌仪式在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检察院举行。

“‘豫’见未来”是河南省检察院统筹全省三级院培育打造的省域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品牌。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鹤壁市豫剧艺术研究院院长金不换一直特别关注未成年人群体,对如何以法治之力更好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提出许多意见建议。此次人大代表工作站的成立,正是鹤壁检察机关与金不换的“双向奔赴”。

金不换表示,接到检察机关的邀请,既感到十分荣幸,又深感责任重大,深耕豫剧舞台多年,深知每个孩子都如一块未经雕琢的璞玉,蕴藏着无限可能。今后将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工作站的作用,主动建言献策,同时呼吁社会各界共同投身未成年人保护事业,携手托举起他们的美好未来。

揭牌仪式结束后,金不换实地参观了该院未成年综合保护中心各功能区及法治长廊,并围绕功能定位优化、品牌内涵提升等提出指导建议。他表示,希望检察机关持续深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充分发挥未成年综合保护中心的作用,把这里打造成未成年人的“心灵港湾”和“保护城墙”,希望“‘豫’见未来”未检工作品牌在河南大地上生根发芽,为更多的未成年人撑起法治蓝天。

以前头疼的任务,现在轻松完成

福建永安:开发案卡智能核查软件提升数据审核精准度

□本报通讯员 王萍 吴建蓉

每周五下午是福建省永安市检察院业务数据核查专员小陈固定的案卡核查时间。以前,这是她“最怕”的任务——面对海量数据,人工核查耗时费力,一个疏忽就可能影响全局。而现在,她轻松点开“燕安巡”案卡智能核查软件,短短两分钟就完成了筛查,问题清单清晰呈现。

“燕安巡”案卡智能核查软件是该院深入落实“三个管理”要求,贯彻“数字检察”战略,历时5个月研发的成果。针对检察业务统计系统中案卡项目的逻辑规则,案卡智能核查软件中嵌入了智能核查模型,能批量、快速检测案卡信息中的错误、漏填问题。今年1月案卡智能核查软件上线以来,该院已纠正案件信息填报错误170余处。

为何要研发这样一款软件?“案卡信息是检察业务数据的基石,其准确性直接影响业务数据分析和决策质量。传统人工审核方式不仅效率低下,面对复杂的逻辑关系和庞大的数据量,精准性也难以保证。”案卡智能核查软件研发人员介绍说。

该软件内置150余项智能校验规则,如同精准的“探测器”,可自动捕捉案卡信息中的逻辑矛盾、数据缺失等常见问题,大幅缩短了审核周期,提升审核效率和精准度。

“燕安巡”案卡智能核查软件的核心在于创建的可视化规则配置平台,用户可根据工作需要,自主添加或修改校验规则。这一设计有效解决了因检察业务统计系统不定期升级导致的案卡变动与规则更新难题,确保核查实时同步。

“软件自动生成问题清单,还能溯源到具体承办人。”该院业务数据核查专员肯定了案卡智能核查软件的便捷性。“量罚建议情况与认罪认罚情况的逻辑校验功能,提高了我们的工作质效。”办案检察官体验到了实际效果。

抗战档案

隐蔽战线上的无线电通信英雄



秦鸿钧,1911年出生,山东沂南人,中共党员,隐蔽战线上的无线电通信英雄。

秦鸿钧,1911年出生,山东沂南人,中共党员,隐蔽战线上的无线电通信英雄。1936年,他受党组织派遣赴苏联学习无线电技术,回国后两次被派往上海从事秘密电台工作。抗战期间,他凭借过人智慧,在无线纸、无器材的情况下,从旧货摊搜集零件组装发报机,在法租界建立与共产国际及中共中央华中局联络的地下电台。为掩护身份,秦鸿钧与妻子韩慧如以商人和教师职业作掩护,白天经营生意,夜间收发情报,为抗战胜利和解放事业传递了大量重要情报。1949年3月,因电台暴露被捕。面对敌人的酷刑与诱降,他宁死不屈,于5月7日英勇就义,年仅38岁。秦鸿钧用生命守护了党的通信战线,他的事迹是抗战记忆中的不朽篇章,诠释了共产党人的忠诚与信仰。

抗战档案

8000多名凤冈儿女出乡抗战

1937年7月7日,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凤冈民众抗日热情高涨,部分凤冈儿女奔赴抗战前线,在战争中英勇牺牲。为悼念死难将士,振奋抗战决心,1938年7月7日,在抗战爆发一周年之际,凤冈县在原县城朝贺寺立碑彰显英雄壮举。

1939年,凤冈县率先在贵州成立军政部镇守师管区凤冈县志愿兵团,下辖3个营,共有官兵1500多人。1940年,军政部镇守师管区凤冈县志愿兵团开赴湖南前线,投入到第二次、第三次长沙会战。

整个抗战期间,共有8000多名凤冈儿女先后参加了淞沪、长沙、常德、武汉、滇缅等大战恶战,很多凤冈儿女埋骨他乡,为抗战作出了巨大牺牲。



最高检第三评议组在鲁开展听庭评议

公诉人在白热化交锋中沉着应对

聚焦全国检察机关刑事案件出庭支持公诉评议活动

□本报记者 王蓉蓉 通讯员 刘少杰 麻双迎

“我只是把香精卖给了他们,他们用来干什么我毫不知情。”

“假香油?与我无关!不能证明我卖给他们的香精用于造假香油。”

“谁能证明这些假香油是我卖给他们的香精制造的?我不认罪!”

……

近日,法院对山东省曹县检察院提起公诉的芦某某涉嫌生产、销售伪劣产品案开庭审理。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三评议组赴曹县听庭,开展刑事案件出庭支持公诉评议活动。

该案中,被告人芦某某为牟取非法利益,向经营香油店门的马某某等三人售卖香精等物质,并传授勾兑方法,用混合油冒充纯芝麻油,导致产品存在安

全隐患。庭审现场,芦某某避重就轻,只承认自己出售香精,没有传授造假方法,拒不认罪。公诉人沉着应对,将证据逐步抛出,层层推进,依据证据和法律规定,对其多次矛盾辩解一一揭露。

随着程序的推进,控辩双方的交锋到了白热化的程度。“本案证据不足,无法证实芦某某存在犯罪事实。”芦某某的辩护人自始至终坚持无罪辩护,“芦某某仅仅是销售香精,不应构成刑事犯罪。”

面对辩护人的辩护意见,该案公诉人——山东省十佳公诉人、曹县检察院检察长张继民进行了有理有力的应对。他当庭指出:“香油店门头招牌、磨浆机、香油锅,产品外包装上‘纯真’‘小磨香油’字样等客观性证据,简洁、直观地证明了同案犯马某某等三人加工销售的是纯芝麻油,不能添加香精;芦某某销售的香精外包装上加大加粗字体明

确标注不得在植物油(包括芝麻油)中添加;同案犯马某某等三人多次供述,芦某某上门传授勾兑方法、销售香精,他们勾兑好后,再冒充纯芝麻油销售;微信聊天记录显示,同案犯马某某等三人在制假过程中遇到颜色不正的问题要请芦某某提供技术指导,所售伪劣芝麻油被执法部门查处后求助芦某某应对措施,企图逃避法律追究。”公诉人继续说:“依据司法解释,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实施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犯罪,而为其提供制假生产技术或者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的,以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犯罪的共犯论处,因此,关于被告人不明知他人将香精用于芝麻油的辩解,与在案其他证据不符,且辩解不符合客观常理,应依法不予采信。”

在法庭辩论阶段,控辩双方围绕被告人芦某某主观上是否具有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的故意,涉案金额的认定等重点问题激烈辩论。公诉人借助多媒体示证,呈现案件事实、揭露犯罪过程,运用

思维导图理清案件性质、制假售假过程。“本案的被告人不认罪,庭审对抗性较强,非常考验出庭公诉人的应变能力。通过旁听可以看出检察官的庭前准备工作非常细致全面,庭审中回应答辩精准及时,指控犯罪有理有力,庭审效果总体较好。”在庭审后召开的评议会上,最高检评议组成员对公诉人的出庭表现给予肯定。“对于庭前会议确认的被告人及辩护人没有异议的证据,可以更加简略出示。”法庭询问环节,要注意设计问题进行追问。“前期制作审查报告时,可以和后期庭审预案里的证据罗列和分组保持一致,使逻辑层次更为清晰”……评议组成员还就如何进一步提升出庭公诉效果,从讯问技巧、举证质证细节等方面提出中肯建议。

“我们要以此次出庭评议活动为契机,将最高检的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到基层公诉人的日常工作中。”面对评议组提出的意见建议,公诉人真诚表态。

据了解,法院将对该案择日宣判。